

2024 年度江门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“三公”经费决算

表 9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江门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1.06	0.00	1.06	0.00	1.06	0.00	1.06	0.00	1.06	0.00	1.06	0.00

注：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2024 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.06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1.06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17 万元，下降 13.8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.06 万元，完成预算 1.06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17 万元，下降 13.8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.06 万元，完成预算 1.06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17 万元，下降 13.8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。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数。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公务用车购置

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.06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17 万元，下降 13.8%。主要变动情况为本年度公务用车加油及维修费用减少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.06 万元，占 10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占 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.06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.06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，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维护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主要用于无公务接待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0 次，接待人数共 0 人。主要包括无公务接待。